



#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暨减持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史志明、董事王晓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史志明先生、董事王晓东先生，两人计划自该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部分公司股份。其中史志明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180,000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0.06%）；王晓东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156,700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0.05%）。

近日，公司分别收到史志明先生、王晓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期限届满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
------	------	------	---------------	-------------	-----------------------



证券代码：300678

证券简称：中科信息

公告编号：2026-005

史志明	集中竞价	2025-12-17	29.33	20,000	0.0067%
		2026-01-05	35.41	60,000	0.0202%
		2026-01-08	34.94	20,000	0.0067%
		2026-01-12	36.83	60,000	0.0202%
	合计			<b>160,000</b>	<b>0.0540%</b>
王晓东	集中竞价	2026-01-05	35.00	30,000	0.0101%
		2026-01-06	35.67	30,000	0.0101%
		2026-03-13	31.40	10,500	0.0035%
	合计			<b>70,500</b>	<b>0.0238%</b>

注：1. 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及之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史志明	合计持有股份	747,630	0.2522%	587,630	0.19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6,908	0.0631%	41,908	0.01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560,722	0.1892%	545,722	0.1841%
王晓东	合计持有股份	627,030	0.2116%	556,530	0.187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6,758	0.0529%	86,258	0.02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0,272	0.1587%	470,272	0.1587%

注：1. 董事、高管所持股份每年初按照75%进行锁定，因本次减持跨年度，且史志明先生2025年12月有减持，导致2026年初的限售股份发生变动，因此，上述表格按照最新的限售股填写，导致本次减持前后的限售股份不一致。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史志明先生、王晓东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史志明先生、王晓东先生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减持的情形。

3. 史志明先生、王晓东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 史志明先生、王晓东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股份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申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 三、备查文件

史志明先生、王晓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